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民生國際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38)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舉行之 股東特別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茲提述民生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四日之公告、本公司日期同為二零二一年三月十五日之通函(「通函」)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通告」)，內容有關提供物業管理服務及裝飾與裝修工程服務的主協議。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所有決議案(載於通告)(「決議案」)，已獲獨立股東按股數投票方式正式通過。

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特別大會之監票人。建議決議案之按股數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投票股份數目(%)	
		贊成	反對
1	(a)批准、確認及認可主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包括建議年度上限及其實施)；及(b)授權任何一名董事就使其生效而言簽立檔及作出一切必要事宜。	28,005,466 (99.99%)	220 (0.01%)

由於以上決議案均得到大部份表決票投贊成票，所有於股東特別大會提呈之決議案已正式獲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於舉行股東特別大會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為442,198,595股。於該主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中擁有重大權益之胡先生須於並已於股東特別大會放棄投票。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胡先生持有272,327,671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61.58%。除胡先生外，根據上市規則概無其他股東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放棄投票。概無股東於該通函中表示打算在股東特別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投票反對或放棄投票之意向。

承董事會命
民生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
胡興榮

香港，2021年3月31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胡興榮先生、黃曉海先生、金江桂先生、李振宇先生及徐昊昊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鮑依寧女士、黃昆杰先生及袁海波先生。